

证券代码：002430

证券简称：杭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3

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1月23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毛绍融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》、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和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经自查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公司以2022年1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，以人民币15.33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30名激励对象授予62.5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28日